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2-001

##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北路61号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4,293,21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832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明再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

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刘东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提议选举明再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4,211,377	99.9579	是
1.02	提议选举张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4,211,375	99.9579	是
1.03	提议选举陈建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4,212,375	99.9584	是
1.04	提议选举张新龙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4,211,380	99.9579	是

2、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提议选举廖中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4,212,374	99.9584	是
2.02	提议选举任军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4,211,375	99.9579	是
2.03	提议选举黄健为公司第	194,211,378	99.9579	是

	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提议选举黄敏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194,212,374	99.9584	是
3.02	提议选举谭春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194,211,376	99.9579	是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提议选举明再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14,070	96.4354	-	-	-	-
1.02	提议选举张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14,068	96.4353	-	-	-	-
1.03	提议选举陈建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15,068	96.4788	-	-	-	-
1.04	提议选举张新龙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14,073	96.4355	-	-	-	-
2.01	提议选举廖中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15,067	96.4788	-	-	-	-
2.02	提议选举任军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14,068	96.4353	-	-	-	-

2.03	提议选举黄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14,071	96.4354	-	-	-	-
3.01	提议选举黄敏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215,067	96.4788	-	-	-	-
3.02	提议选谭春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214,069	96.4353	-	-	-	-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明再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曲惠清、薛天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7日